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6-52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健米业”）股票在2026年8月28日、8月31日、9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直接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十二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达125.55%，已严重偏离基本面和合理估值区间，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及股价快速回落的风险。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8月17日至9月1日期间共有七个交易日涨停，近期连续三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涨幅达125.55%；存在公司股价严重偏离基本面和合理估值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17日上涨以来，公司股票换手率急剧放大，累计换手率为371.68%。最近三个交易日分别达到：8月28日为45.07%，8月31日为44.59%，9月1日为21.63%；股价剧烈波动，击鼓传花效应明显，积累了极大的交易风险并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公司股票连续十二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达371.68%，日均换手率为30.97%，公司股价上涨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为5.44%，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存在股价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股价走势与经营业绩及行业情况严重偏离。根据公司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0亿元，同比增长2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7.91万元，同比由盈转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10.12万元。自2026年以来，受国际局势带动油价上行，原材料成本持续上涨，但公司终端产品调价幅度不及原料涨幅影响，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油脂板块毛利同比大幅减少，且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综合毛利率为5.95%，同比减少2.31个百分点。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当前股价涨幅与公司经营业绩、行业情况严重偏离，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波动及估值偏高风险，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127，股票简称：金健米业）于2026年8月28日、8月31日、9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达到22.2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优质粮油、新型健康食品开发、生产、销售业务，涉及米、面、油、奶、休闲食品、农产品贸易等产业，主要产品有大米、面粉、面条、植物油、牛奶、休闲食品等。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原材料采购活动按需有序实施，无重大不利影响，其中公司大米加工所需的稻谷、白米等原料价格无重大变化。公司销售活动正常开展，销售终端价格未发生异常变动。公司总体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市场对公司所处粮食、食品加工板块关注度较高，存在“超强厄尔尼诺”“粮食概念”等市场热点讨论。经公司核实，公司粮油产品作为民生必需品，终端价格波动幅度有限，前述题材预期对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看待，注意甄别。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此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17日至9月1日出现大幅上涨，累计涨幅达125.55%，且有七个交易日涨停（其中2026年8月17日、8月18日、8月19日、8月20日、8月25日、8月27日、9月1日股价均以涨停价格收盘），近期连续三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9日发布《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45号），2026年8月20日发布《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46号），2026年8月27日发布《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47号），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合理估值区间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公司股价上涨期间，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公司股票连续十二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达371.68%，日均换手率为30.97%，公司股票上涨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为5.44%，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击鼓传花效应明显，存在股价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根据公司2026年8月29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0亿元，同比增长2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7.91万元，同比由盈转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10.12万元。自2026年以来，受国际局势带动油价上行，原材料成本持续上涨，但公司终端产品调价幅度不及原料涨幅影响，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油脂板块毛利同比大幅减少，且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综合毛利率为5.95%，同比减少2.31个百分点。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粮油食品行业风险

根据国家统计局、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等公开数据，2026年上半年，国内稻米市场供给和行业产能总体充裕，在政策性粮源持续投放、进口增加及终端需求相对平稳的共同作用下，6月末全国早籼稻、中晚稻和粳稻收购均价较年初分别下降，行业原料供给延续宽松格局，周期性相对较弱，终端价格传导空间有限。国内小麦供应基础稳定，市场价格呈现先扬后抑、品质分化的运行特征，2026年第二季度政策性粮源投放叠加新季小麦集中上市，市场供应增加，原料价格阶段性回落，6月末全国小麦现货价格较年初下降。国内植物油行业供需规模总体稳定，居民消费及食品加工需求保持韧性。2026年上半年我国食用植物油进口量为342.8万吨，同比增长7.6%。进口原料到港、国内油厂压榨及植物油进口共同保障了市场供应，但长期来看国内植物油成本对国际市场和贸易环境变化的敏感性较高。公司将把多元化原料保障和多品种协同经营作为提升供应稳定性、应对市场波动的重要手段，更加注重油脂品类的结构优化和产业链质效提升。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5日-2027年1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97.7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3%
累计已回购金额	8,999.2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90元/股-24.2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56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6-05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2026年8月的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97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3%，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21.90元/股，最高价为24.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99.2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止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97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3%，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21.90元/股，最高价为24.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99.2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25，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25日-2026年12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227,3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50%
累计已回购金额	55,572,493.8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99元/股-13.8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37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5日、26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6）。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回购报告书》约定，自2026年6月10日起，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9.3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14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56.74万股（含）至313.48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22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89元/股、最低价为10.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5,572,493.8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5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Z1fsl6uD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 杨韬；
财务总监 赖荣；
董事会秘书 陈懿；
独立董事 李孟尧（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AZ1fsl6uD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陈懿

电话：0591-87111315
传真：0591-83319978
邮箱：cheny@furielec.com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林舒靖
电话：0591-83310765
传真：0591-83319978
邮箱：linshuj@furiel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0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8月中标合同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标项目：赞比亚电力公司分布式能源资源管理系统（DERMS）供货、安装与调试项目中标金额49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357.49万元）；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2026年物资第三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1,283.77万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上述项目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或者已发布中标结果通知，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的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赞比亚电力公司分布式能源资源管理系统（DERMS）供货、安装与调试项目 TENDER FOR SUPPLY, INSTALLATION AND COMMISSIONING OF THE DISTRIBUTED ENERGY RESOURCES MANAGEMENT SYSTEM (DERMS)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2026年物资第三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招标人	赞比亚电力公司ZESCO Limited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3.中标金额	49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357.49万元）	1,283.77万元人民币
4.中标基本情况	DERMS软硬件供货、部署实施、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服务（合计495万美元）	充电设备配件、 采集终端检测设备、 在线监测装置等（合计1,283.77万元人民币）
5.履约期限	已发布中标结果通知	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1.企业名称	ZESCO Limited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2.法定代表人	根据赞比亚法律，负责人为： ①董事会主席：Mr. Vickson Ncube ②董事总经理：Eng. Justin C. Loongo	钟筱军
3.注册资本	50亿赞比亚克瓦查	10,948,693.7513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	Stand No.6949, Great East Road，Lusaka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122号
5.股东情况	赞比亚共和国政府，通过IDC（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工业发展集团）100%全资持有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100%控股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4,641.26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1.56%，因以上项目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等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但合同的履行期间预计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1、上述项目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或者已发布中标结果通知，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223　证券简称：福瑞达　公告编号：2026-029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集团”）与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投”“受让方”）于2026年8月6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商业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50,828,5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非公开协议转让至受让方，转让价格为5.384元/股，转让对价273,660,644.00元人民币。

●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9月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8月31日，过户数量为50,82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商业集团与山东国投于2026年8月6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商业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50,828,5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非公开协议转让至受让方，转让价格为5.384元/股，转让对价273,660,644.00元人民币。

上述内容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7日、2026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9月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8月31日，过户数量为50,82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前期披露情况、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转让各方的持股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8/31	524,739,200	51.62	50,828,500	5.00	473,910,700	46.62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	17,210,000	1.69	0	0.00	17,210,000	1.69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	9,836,000	0.97	0	0.00	9,836,000	0.97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	551,785,200	54.28	50,828,500	5.00	500,956,700	49.28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8/31	0	0.00	50,828,500	5.00	50,828,500	5.00

三、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鲁商福瑞达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6-083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A股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2
A股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4月30日-2027年4月29日
预计回购A股股份金额	1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A股股数	7,122,551股
累计已回购A股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701%
累计已回购A股金额	1,038,719,867.57元
实际回购A股股份价格区间	134.20元/股-154.90元/股

注：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部已发行总股本为734,199,310股（含A股、H股），累计已回购A股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以此股本为计算基数。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部分A股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不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8元/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鉴于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自2026年5月18日起，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48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88.8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9）和《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6年8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7,122,551股，已回购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701%，成交最高价为154.90元/股，成交最低价为134.2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38,719,867.5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9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0日-2027年7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97,661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20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824,312.3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15元/股-31.3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尔生物”）于2026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7,661股，占公司总股本316,492,922股的比例为0.22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1.30元/股，最低价为28.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824,312.33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818　证券简称：电科蓝天　公告编号：2026-024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45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lantiantech.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45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45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朱立宏先生
独立董事：闫忠文先生
财务负责人：张汇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马春雷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3:00-14:45，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lantiantech.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2-23721226
邮箱：dshbgs@lantiantech.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4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3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9	—	2026/9/10	2026/9/10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2026年中期进行分红，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2026-023号公告）。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36,541,65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53,778,957.89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9	—	2026/9/10	2026/9/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3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1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含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315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